

附件 (根据用途, 可使用或不可使用的零件)

· 在「环境有害物质含有状况报告书」中, 关于根据用途禁止使用的化学物质的零件 (材料) 的含有问题, 「附件」中仅记载了确认结果为「No」的情况。

编制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 公司名称: _____
 部门名称: _____
 责任人: _____ 章
 编制人: _____ 章

1. 调查确认零件

- 1) 对象零件名称 _____
- 2) 夏普的编号 _____
- 3) 厂家的编号 _____

2. 确认结果具体事项

将按照以下判定基准确认的结果, 填写到「确认结果」一览表。(符合的标上「」记号。)

No.	化学物质名	确认内容 (判定基准)	确认结果	(参考) 夏普使用可否判定
1	镉及其化合物	使用了高可靠性电气连接点上无替换的材料。 使用了光学玻璃和过滤玻璃。 电池符合EU电池指令 (98/101/EC)。 使用塑料 (包含橡胶) 上采用的稳定剂·颜料·染料。 使用在颜料·涂料·油墨上。 使用于表面处理 (电镀等)、涂层上。 使用于小型荧光灯。 使用于包装材料·包装零件上。 也使用在上述 (~) 以外的情况下。		可以使用
		使用于高熔点锡焊上 (铅为85wt%以上锡焊)。 使用于电子陶瓷零件 (压电元件·陶瓷感应材料等) 中。 使用于电子布劳恩管·电子部件·荧光显示管·荧光显示管上的玻璃内。 含在合金成分 (另外, 钢材中铅含有量不到0.35 wt%, 铝材中不到0.4 wt%, 铜材中不到4wt%) 中 使用于柔量、销钉、连接器系统中。 使用于微处理器的管脚与倒装片间连接时的焊锡上 (铅大于80wt% 小于85wt%) 使用于集成电路倒装片 (flip tip) 上半导体板块和轨道间的电气连接焊锡上。 使用于光学玻璃和过滤玻璃。 使用在导热模块形C形圈的涂敷材料上。 使用在铅青铜系列轴承以及衬套上。 使用在非电解镀金和电镀的稳定剂和添加剂中。 (电镀膜中的含有量应小于0.1wt%)。 电池符合EU电池指令 (98/101/EC)。 使用塑料 (含橡胶) 上采用的稳定剂·颜料·染料。(AC适配器·电源线·连接电线等) 使用在颜料·涂料·油墨上。 使用在用于平衡的平衡块上。 使用在包装材料·包装零件上。 使用在零件的外部电极·导线端子等的锡焊处理上 (电气零件·半导体装置·降温装置等)。 使用在封装时焊锡及手焊时的焊锡上 (组件印制板·封装印制板等)。 使用在上述 (~) 以外的情况下。		禁止使用
2	铅及其化合物	使用在小型荧光灯上 (每个的含有量不足5mg)。 使用在一般目的用直管荧光灯中。 (昼光色且每根含有量少于10mg) (标准型三磷酸型, 每根含有量少于5mg) (长寿命型三磷酸, 每根含有量少于8mg) 使用于小型荧光灯·直管荧光灯以外的灯 (高压水银灯等)。 电池符合EU电池指令 (98/101/EC)。 使用塑料 (含橡胶) 上采用的颜料·染料·添加剂。 使用在颜料·涂料·油墨上。 使用在继电器·开关·传感器上。 使用在包装材料·包装零件上。 使用在上述 (~) 以外的情况下。		可以使用
		在空调制冷剂中使用了HCFC。 使用在上述 () 以外的情况下。		禁止使用
3	水银及其化合物	使用在除外对象零件上 (除外对象零件: 半导体·玻璃·感光剂·过滤器·铜箔·电池)。 使用在除外对象部件以外的情况中。		可以使用
4	臭氧层破坏物质	使用在除外对象部件上 (除外对象部件: 合金·陶瓷·玻璃)。 使用在除外对象部件以外的情况下。		禁止使用
5	砷及其化合物	经常与人体接触的产品 (例如: 电热毯·耳机·皮带等) 的人体接触部分, 因分解可能产生胺。 使用在上述 () 以外的情况下 (使用在不经常和人体接触的部位)。		禁止使用
6	铍及其化合物	使用在包装材料·零件 (对象为夏普产品包装用) 中。 使用在上述 () 以外的物件上。		禁止使用
7	偶氮基染料, 颜料	使用在以下两种情况之一中: 经常和人体接触的产品的人体接触部分, 或与食品有接触的产品上。 (酞酸 (2-乙基己基: DOP为对象)) 使用于上述 () 以外的情况。		禁止使用
8	聚氯乙烯	电子炉的磁控管上使用了钷。 液晶投影仪的灯泡上使用了氪85。 使用于上述 (、) 以外的情况。		可以使用
9	酞酸酐	使用到木制零件上。 使用在经常和人体接触的产品的人体接触部分上 (例如: 电热毯·耳机·皮带等)。 使用于上述 (、) 以外的情况。		禁止使用
10	放射性物质	使用在上述 (、) 以外的情况。		可以使用
11	甲醛	使用在上述 (、) 以外的情况。		禁止使用

(参考) 上述确认结果为「禁止使用」的时候, 夏普将不予采用